

明愛賽馬會樂仁學校  
2022/23年度家長教職會  
《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專訊

明愛賽馬會樂仁學校法團校董會於2013年8月1日正式成立，並確認本會為認可家長教職員會，負責推展家長校董選舉。法團校董會成員包括一名家長校董及一名替代家長校董，任期兩年。轉眼間，現屆家長校董的任期也即將屆滿，在此再次感謝現屆家長校董林淑貞女士(陳煒暄媽媽)及替代家長校董羅旭明先生(羅沛研爸爸)的參與及支持。

### 法團校董會職責

- 制定學校發展策略以實現學校的願景
- 確保學校的願景與使命得以實現
- 策劃及管理學校的財政及人力資源
- 向辦學團體及教育局常任秘書長負責
- 確保學校專業地及適當地運作
- 策劃學校的持續發展



### 法團校董會的組成

- 辦學團體校董
- 名譽校董
- 選出的家長校董
- 選出的教員校董
- 獨立校董



### 家長校董感言

大家好!新一屆的《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快來臨，在此和大家分享擔任家長校董兩年來的得著，亦勉勵同路人能夠把握機會踴躍參與。

這兩年的疫情管制，有一段不短的時間，家長無法到醫院及學校探望子女，心中既掛念亦擔憂。幸然能夠擔任家長校董，能將家長的聲音直接向學校表達，而學校教職員亦很樂意及耐心地聽取意見。因此，任內的「關愛照顧者計劃」，學校舉辦很多送暖活動，教師及社工會開導有需要的家長，提供適時的協助及關懷，家長們都感到很溫暖。

透過擔任家長校董，能夠清楚了解明愛服務的宗旨、學校的三年發展計劃、學生的生涯規劃及了解子女在校學習的情況等。同時，亦成為學校及家長之間的橋樑，能夠幫助學校之餘，亦能幫助各位家長，促進更好的家校合作，實在很有意義。

在此，誠意邀請各位家長積極參與選舉，共建子女美好的樂仁生活。

林淑貞女士(陳煒暄媽媽)

## 2023/24至2024/25年度 法團校董會家長校董選舉 日程表



3月31日  
家職會派發選舉通告  
及提名表格。

4月1日至4月14日  
(期限為14天)  
所有學生家長或監護人，  
可提名其本人或另一名合  
資格者作候選人參選。

4月17日至4月19日  
每位獲提名的候選人須在提  
名期結束後3天內，向選舉  
主任提供有關其個人簡介，  
字數不多於100字。

4月26日  
選舉主任須於選舉日  
之前不少於7天，向  
所有家長發信，列出  
獲提名候選人的姓名。



5月18日  
點票  
家職會主席、選舉主任及校  
長負責點票工作（如家職會  
主席為是次選舉候選人，則  
不可參與點票）；邀請所有家  
長及候選人出席及見證點票  
工作。

5月3日至5月17日  
投票期  
家長親自填寫選票，並將選  
票封好，放入投票箱；如家  
長未能親自投放選票，可於  
截止投票日期前以郵遞方式  
(以郵戳為憑)或密封後放入  
學生書包交回學校。空白的  
選票亦須交回學校。

5月19日  
發信通知家長選舉結果。

5月19日至5月26日  
上訴期限  
落選的候選人，可在指定期限內以書面方式向家職會提出  
上訴，並列明上訴的理由。家職會幹事會成立處理上訴小  
組，於一個月內完成上訴處理。若上訴得值，將重新進行  
選舉。



### 常見問題:

1. 應屆家職會主席及幹事可自動成為家長校董候選人嗎?  
回答: 不可以
2. 我可以自薦作候選人參選嗎?  
回答: 可以，所有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均可提名一名合資格的候選人或自薦參選。
3. 若兩名或以上候選人得票相同，怎麼辦?  
回答: 會交予校長以抽籤方式決定當選人。